

市政府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

山林火警救災紀實

「森林火災」這個名詞，在臺灣雖然不常見，但年年有，根據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統計，民國 103 至 107 年間資料，臺灣每年平均發生 41 起森林火災，平均森林被害面積約 31.4 公頃。主要高風險森林火災區域為中南部山區及沿海的保安林，如台中大肚山區、梨山地區、南投魚池鄉及仁愛鄉、嘉義阿里山公路沿線山區、台南玉井區、高雄旗山區、六龜地區以及屏東恆春等區域，發生火災最大宗原因是人為



用火不慎，顯示多數森林火災仍是可避免的。臺灣處於季風氣候區，受到盛行季風的交替、地形的阻隔，每年十月起至隔年四月梅雨季節來臨前，正是中南部乾燥季節，也是森林火災的好發期。澳洲森林大火從 2019 年 12 月中旬開始延燒超

過 4 個月，吞噬數百萬英畝土地，奪走超過 5 億隻動物性命，大火已經燒掉 3 個台灣大小的面積，災害損失造成超 7 億澳幣（約新台幣 140 億元）、經濟生產損失預估至少高達 200 億澳幣（約新台幣 4,000 億元），面對森林火災威脅，國人更應謹慎因應，以避免「一發不可收拾」。

109 年 4 月 15 日 12 時 48 分，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接獲民眾報案，在臺南市左鎮區中正里 56 號民宅附近（即左鎮區中正里及玉井區層林里後坑交界處）發生山林火災，還有大量濃煙



冒出，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隨即派遣消防局第四大隊轄區左鎮分隊 2 台消防車出動救災，由分隊長唐昱峯率領隊員陳建良、林柏賢、鄭

振鴻、李智傑共 5 人前往現場搶救。左鎮救災車組到達報案地點時，



唐分隊長發現山林火災地點在半山腰附近，礙於現場山勢陡峭、林間道路狹窄，消防車無法接近火點佈線搶救，救災人員只能徒步攜帶火把上山前往救災。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為避免山林火災延燒到民宅及鄰近經濟作物，同步派遣轄

區新化中隊長馮智泉前往指揮救災，第四大隊隨即出動 1 車 3 人由副大隊長陳雄森帶領組長葉柏礫、組員邱煥育前往現場了解火災狀況。

唐分隊長經查火災現場是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轄管林班地，考量現場燃燒面積廣大且地面救災人員難以接近火點，唐分隊長將現場回報狀況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後，消防局長李明峯立即指示，請馮中隊長評估救災方案，必要時



請求內政部消防署空勤總隊直升機以吊掛水袋協助進行滅火作業，並請義消通訊中隊支援空拍機協助火災定位，及將災害現場拍攝回傳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研判後續災情，此時第四大隊陳副大隊長趕抵現場，馮中隊長將現況回報給副大隊長知道，並請地面各點救災人員以手機定位回傳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標示確切位置，及依照空勤總隊

直升機申請救災流程向內政部消防署提出支援救災需求，並且再次清查火勢延燒狀況，避免火勢延燒至民宅。



在等待直升機到場救災及義消空拍機支援時，陳副大隊長評估天候狀況，指示轄區分隊先行部署

水線，防止延燒及持續以火把撲滅火勢，空勤總隊在下午 3 時 30 分個別派遣臺東豐年機場(編號 NA704)、臺中清泉崗機場(編號 NA705)，各起飛 1 架直升機支援左鎮區山林火警救災。後續義消通訊中隊到達後，以空拍機環繞火場四周探查山林火災延燒範圍，並協助定位將座標回傳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以便告知空勤總隊直升機火警方位。此時，消防局長李明峯、新化警局分局長許芳毅、左鎮區長李耀州也到達現場了解火災狀況，釐清火災起因及慰勉救災人員辛勞。



消防局與林務局人員在左鎮區山丘稜線會合及交換救災資訊後，共同繼續火場警戒及滅火行動。受限直升機作業規定及當天天候影響，直升機自南化水庫取水實施吊掛救災行動 5 梯次後，於晚上 19 時各自返回基地待命，考量入夜後視線不良，救災困難，消防局留置分隊 2 名警消人員及林務局 2 名工作人員持續在現場警戒監控火勢。林務局於隔日繼續申請直升機吊掛水袋滅火作業，消防局繼續協同林務局人員在空中、地面雙管齊下持續進行撲火行動，直至火災完全撲滅。這場山林火災對市政府消防打火弟兄而言又寫下救火歷史新頁，山林火災的防範工作仍不能掉以輕心，未來應未雨綢繆加強防範，及加強橫向間的聯繫，並引進高性能之救火飛機與相關消防設備，才能發揮高效率進行山林火災滅火行動。(消防局 馮智泉)